

中站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中站区医疗保障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我局聚焦群众关心的医保经办服务、医保待遇等热点问题，积极主动发布信息，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中站区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公开作用，及时主动全面公开本单位各信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98 条。公开内容包含医疗保障各项业务工作，包括医保待遇、基金监管、医保业务等方面。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加强责任落实，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确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保障信息系统的安全运行。二是强化制度落实，严格按照“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制度，对内容的规范性、准确性、时效性等进行全面审查，杜绝不当表述、常识性错误。三是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医疗保障政策、工作动态、基金监管等信息，方便群众查询和了解医保方面相关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2024 年，我局按照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及时对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进行更新调整，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同时，致力于为参保企业和群众提供最新政策解读、最优政务服务，推动我区医保信息政务公开和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监督保障方面。区医保局持续推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检查，采取多种方式和渠道及时公开我局政府信息，使公众获取信息的途径更加便捷，增进与群众的沟通交流，更好地服务社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尽管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提高、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丰富等。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

（一）加强培训学习。组织干部职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

（二）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限要求，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三）拓宽公开范围。结合工作实际和群众需求，进一步拓宽公开范围和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2025年，中站区医疗保障局将继续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和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建设、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医保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未因落实不到位造成失泄密问题。